



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部标准

CB 1229—94

舰船总体技术文件编写规则

1994-08-22发布

1995-05-01实施

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 发布

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部标准

CB 1229-94
分类号：U04

舰船总体技术文件编写规则

1 范围

1.1 主题内容

本标准规定了舰船总体技术文件(以下简称“技术文件”的编写要求。

1.2 适用范围

本标准适用于舰船设计、生产、试验和使用所需要的技术文件的编写。

2 引用文件

GB 1.1-87 标准化工作导则 标准编写的基本规定

GB/T 14689—93 技术制图、图纸幅面和格式

CB 3243.3—85 船舶产品图样管理制度 图样和技术文件基本格式

《国家军用标准编写的暂行规定》1990年3月 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

《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舰艇条令》1990年1月 中国人民解放军 海军

3 定义

3.1 计算书

根据需方对产品技术指标的要求，对产品的性能、结构、系统等方面进行理论计算的文件。

3.2 战术履历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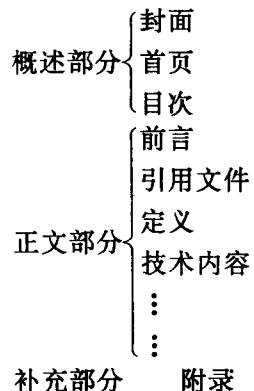
提供舰船主要战术技术性能以及记载舰船履历(包括研制、生产、试验、试航、战斗、特种任务、特种训练、航行、修理、改装、海损和事故等)的综合技术文件。

4 一般要求

4.1 舰船总体技术文件由设计说明书、计算书、使用说明书、系泊、航行试验大纲、战术履历薄等组成，分别见附录 A(补充件)、附录 B(补充件)、附录 C(补充件)、附录 D(补充件)、附录 E(补充件)。

4.2 技术文件的构成

技术文件的一般构成和编写顺序如下：



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 1994-08-22 批准

1995-05-01 实施